

10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、
10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
105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10130
10230

全一頁

考試別：關務人員考試
等別：三等考試
類科：財稅行政、關稅法務
科目：行政法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甲於民國 97 年將其所有坐落新北市土地（下稱系爭土地）持分贈與其女乙，並辦理贈與稅申報，經主管機關核定贈與總額新臺幣 1,000,000 元，並核發贈與稅免稅證明書。乙於該年將系爭土地出售予 A 公司，取得價款 90,000,000 元，經主管機關以 A 公司 97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書附件「97 年度移轉訂價報告書」中，敘明 A 公司於 96 年度即計劃購入系爭土地，並於 97 年度付款過戶；主管機關依稅捐稽徵法第 12 條之 1 規定，核定本次贈與額 43,000,000 元，併計前次贈與額 1,000,000 元，核定 97 年度贈與總額 44,000,000 元，本次應納稅額 13,400,000 元，認為乙行為屬稅捐規避，並按應納稅額處 1 倍之罰鍰。乙不服，並主張其行為屬合法節稅，其應如何尋求救濟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甲為 A 公立大學於民國 95 年基於自由意願招收之公費生，於 97 年 6 月畢業，然未能按其入學時，招生簡章所規定於 99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前，參加相關特種考試及格分發任職；經 A 催討甲應賠償在校期間教育訓練費用，但甲拒未給付。請分析 A 與甲間之法律關係，及甲應尋何法律途徑處理。（25 分）
- 三、甲參與 A 機關公告辦理之採購案招標，由其得標。後 A 機關發現，甲聯合其他廠商協議不為競價，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告於機關網站之函釋：「不同投標廠商間之投標文件內容有重大異常關聯者」屬政府採購法第 31 條第 2 項第 8 款所稱之違反法令行為。據此，A 機關撤銷甲之決標資格，並就甲所繳納履約保證金，追繳已發還之押標金新臺幣 10 萬元，並對採購案作成無法決標公告。甲不服，提出異議。A 機關對甲所為異議維持原結果。試分析上述法律關係及其合法性。（25 分）
- 四、甲於其所有之土地周圍設置圍籬，遭 A 市主管機關函文告知，該路面經調閱民國 79 年航照圖後，已於該年供公眾通行，且該路段為計畫道路並由公所養護多年，甲應依相關規定辦理路障清除，因旨揭道路遭私人堆放圍籬，屬於路障行為屬實，已影響行人通行安全，違反該市市區道路條例第 16 條：「道路用地範圍內，除道路及其附屬工程，暨第 8 條規定必須附設於道路範圍內之各項設施外，禁止其他任何建築，其有擅自建築者，勒令拆除之，並依第 33 條之規定，予以處罰。」及第 33 條：「違反第 16 條規定，擅自建築或開挖道路，市區道路主管機關得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。」限期於 1 個月內自行拆除完畢，如逾期未拆除將依法開罰。甲不服上開函文，提起訴願，經 A 市政府以該函僅屬於行政指導，非行政處分為由，決定不受理。請分析該函文之性質並說明甲應如何尋求救濟？（25 分）